**广东省肇庆监狱工会委员会2023年秋游活动项目（第二次竞价）合同**

甲方（采购方）：广东省肇庆监狱工会委员会

地址：肇庆市四会市城中街道城北社区汶塘路一号

电话： 传真：

乙方（成交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省肇庆监狱工会委员会2023年秋游活动项目（第二次竞价）采购结果和竞价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时间、地点和人数**

（一）活动时间：2023年 月 日至2023年 月 日。

（二）活动地点：

1、路线一：云浮•新兴金水台温泉小镇一天游

2、路线二：佛山•顺峰山公园、逢简水乡一天游

（三）活动人数：会员人数约978人（以实际出发总人数为准）

1. **甲方权利及义务**

（一）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必要的公司营业执照等文件，以供甲方备案。

（二）负责及时提供活动需求和有关信息，审定活动方案。

（三）负责组织并确保人员于合同约定时间到达双方预定地点。

（四）负责协助乙方做好活动期间的组织管理。

（五）确保按照活动方案完成相应安排。

（六）确保按照约定及时支付有关费用。

（七）甲方不承担本次活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责任。

1. **乙方权利及义务**

（一）根据甲方需求及时制定并提供活动方案。

（二）根据双方商定的方案进行组织实施，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

（三）负责提供具有运营资质的车辆、设备设施等，以确保活动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确保提供的各项活动服务符合甲方的要求。若有违约的，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赔偿一切相关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与甲方有关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等。

（五）负责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六）负责做好活动期间的出行、饮食等方面的安全管理，确保甲方会员人身财产安全。

1. **服务要求**

（一）出团时间：周一至周五每天一批（周六、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安排出行），两条线皆计划安排5-7批（具体待报名后确定），每批次的两条路线同一出发地点同时出发。每批人数由甲方安排确定，乙方根据人数作具体安排，需做好详细的线路设计，每批次秋游均须当天往返。

（二）出发地点及返程目的地：广东省肇庆市四会市城中街道城北社区汶塘路1号。

（三）车辆要求：

每批次车辆大小及数量根据实际参加人数调整，需保证每人有一个座位。车辆要求具有合法有效资质且具有旅游包车牌，驾驶员需持有效证照，车况良好，无安全风险。行车路线为全程高速往返，乙方不得擅自变更行车路线。

(四)餐饮要求:

1、两条路线含午餐晚餐两正餐,餐标为 元/人/餐,其中工作餐标准为 元/人，点心、饮料标准为 元/人。就餐按10人/桌标准，要求每餐菜式包含7荤3素1汤、点心及饮料。乙方须提供餐饮供应商需具有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等国家食品生产经营行业许可制度必需的证照复印件。

2、午餐安排地点需安排在景区内部或者景区附近，晚餐安排地点需在返程目的地附近。

3、餐饮提供商和餐标菜式等需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核准，一经确定后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不得擅自改变。

4、两个正餐标准需写明在菜单上，每份菜单注明总价，并需经甲方确认通过。

5、菜单不得出现野生动物特别是野生保护动物。

(五)旅游保险:

含旅行社责任险、旅游人身意外伤害险，其中旅游人身意外伤害险保额为 万元/人/份。乙方需提供每批购买旅游人身意外伤害险人员详细清单交甲方核准报账。

(六)导游服务:

每辆车均需配备一名优质导游提供服务并全程陪同,要求熟悉导游工作，责任心强，工作认真细致，具备相应的资格证书和业务水平，每批次出团前按甲方要求提供导游的身份证明及导游资格证明，导游需持有效资质证件上岗并持团旗以便辨认。

(七)医卫需求:

导游、司机需无感冒发热等症状、无传染疾病。车辆每日灭菌消毒，车上配备常规防暑降温药品、擦伤消毒包扎医用品等。

(八)其他需求:

1、结算价应包括活动的策划、组织、场地、交通安排等过程中涉及到的一切费用及保险费、讲解费、横幅、饮用水、服务费、税费等全部费用，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乙方应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正常、合法、安全及使用所必需但项目中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要加以详细说明，甲方无须额外支付该笔费用，签署合同后，在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乙方免费提供，甲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此项目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旅游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或被有关部门处罚，由乙方负责。

3、乙方应提供安全、有效的服务。否则，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和由此而发生的费用。

4、乙方需充分考虑甲方单位特殊性和人员工作特殊性,甲方对当日参游报名人员因工作或其他原因调整参游日期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保险费、车费等)均不承担任何补偿和赔偿责任，最终结算按实际参游人数计算。

5、乙方应在出团前，如实告知相关旅游服务项目和标准,提醒甲方遵守旅游文明行为规范，尊重旅游目的地的风俗习惯、文化传统、宗教禁忌。在合同服务内容履行中，乙方应对旅游中可能危及旅客人身、财产安全的情况，作出真实说明和明确警示，并采取防止危害发生的适当措施。

6、旅游途中若发生人身意外或突发事件，导游、司机及乙方必须全力协助处理并解决。

7、如遇下雨等天气变化，乙方需保障甲方会员身体健康，提前做好相关防护措施。

8、乙方应当对甲方的出团人员的个人资料（如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等）进行保密。

五、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费用的5%（ 元）。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全部活动结束，甲方验收合格后，根据乙方的书面申请，甲方应在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如有违约事项，甲方根据约定扣款，予以无息退还余额。如乙方逾期未缴纳保证金，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本合同。

六、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活动总费用：**人民币 元**（大写： ）。**路线一结算单价 元/人、路线二结算单价 元/人**。含全程大巴车（保证每人1正座、每辆车至少配备1名司机和1名导游）、2顿正餐（午餐、晚餐， 元/人/餐）、景区门票、保险（旅行社责任险、旅游意外险）、场地费、讲解费、横幅、饮用水、服务费、税费等全部费用。**最终以路线一实际出行人数\*路线一结算单价+路线二实际出行人数\*路线二结算单价进行结算。**

（二）费用的支付方式与时间：

全部批次的活动结束后，经双方核准按实际参加人数无异议并无违约任何条款，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费用。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仅负责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完成申报手续，实际付款到账时间及金额以支付时间及金额为准。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逾期供货或怠于提供相应服务的理由。

**甲方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户名：广东省肇庆监狱工会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944005010001104846

**乙方财务信息：**

收款方户名：

账号：

开户行：

摘 要：

乙方确认上述账号为乙方自有账号，甲方应支付的费用直接汇入该账号。

七、其他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具体内容需要变更或补充的，由合同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项目成交通知书、竞价文件、报价文件及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八、违约责任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应按合同总费用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如合同期内，乙方怠于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及合同标准等，均属于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本合同，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已发生的实际活动费用（需附有相关发票单据）按时向乙方结算。

九、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协议中出现任何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可以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程序解决。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壹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期培训结束并结算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广东省肇庆监狱工会委员会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3年 月 日 日期：2023年 月 日